

人手編制

於學前機構提供以機構為本的延長時間服務	
名額：6名2歲以下的兒童為1組或11名2歲至6歲兒童為1組	
職級/職位	人手數目
幼兒工作員	1
二級工人	0.4

備註: 上述人手編制只用作計算經常資助撥款的用途，不應以此作為資助服務人手及員工組合的基準。非政府機構可靈活運用資助及安排適當人手，以符合《津貼及服務協議》的要求，對服務及人手需求負責。